

#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文件

校发〔2024〕67号

## 关于成立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国有资产 出租出借自查自纠工作专班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印发《省属本科院校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自查自纠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为全面部署和扎实完成我校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自查自纠工作任务，经学校研究决定，成立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自查自纠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 长：李北群

副组长：陈海山 胡明保 韦忠平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于江华 王 军 王进山 付兆锋 朱晓东

刘 佳 李 健 杨丰政 沈伟峰 陈海宁

施 威 蒋元春

主要职责：领导学校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自查自纠工作（以下简称自查自纠工作）；审定自查自纠工作方案；建立切实可行的自查自纠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全面部署自查自纠工作任务，扎实推进自查自纠工作和集中整改工作；定期召开自查自纠工作会议，布置、指导、检查自查自纠工作开展情况；审定学校国有资产出租出借自查情况报告和工作总结。

领导小组下设若干工作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成立由本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的自查自纠工作小组，组织力量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工作，明确职责分工，对照自查自纠主要范围和重点内容，全面深入清查、梳理、统计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情况，确保不重不漏，形成整改清单，制定整改措施，集中力量纠治出租出借管理中的突出问题，按照领导小组的指示和要求，确保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党委校长办公室

2024年4月11日印发